

证券代码：836504

证券简称：博迅生物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通过上  
市委员会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2年12月27日，公司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2年12月2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2120013），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

2022年12月29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61](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61)

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停牌。

(二) 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19/1674113759\\_943771.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19/1674113759_943771.pdf)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11/1681198545\\_491712.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11/1681198545_491712.pdf)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24/1682327649\\_077548.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24/1682327649_077548.pdf)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26/1685086622\\_273835.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26/1685086622_273835.pdf)

### （三）中止审核

公司招股说明书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因公司预计无法在财务资料过有效期之前完成问询函回复和补充申请文件的申报工作，所以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出审核中止申请，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

### （四）恢复审核

截至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已将申请文件财务报表最近一年截止日更新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并完成问询函回复、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对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2023 年 4 月 6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 （五）审核通过

2023年6月1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3年第30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6-16/1686914169\\_379525.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6-16/1686914169_379525.pdf)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北交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3年第30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9日